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强高韧
铝合金产品项目

项 目 编 号 通发审批字[2015]728 号

建 设 地 点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

验 收 单 位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 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	行业 类别	加工制 造类项 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 门、文号及时间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 内水保〔2013〕337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 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 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水土保持工程完成时间 2021 年 8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通辽市青山水土保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水利部沙棘开发管理中心(水利部水土保持植物开发管 理中心)		
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	山西中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主岭市天宝建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水环球(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有关文件规定，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2日在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主持召开了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80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理、监测、施工、方案编制、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1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影像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80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80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位于通辽市霍林郭勒，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厂区、施工生产生活区、运输道路、供电线路等工程。工程于2012年8月开始建设，2015年8月主体完工。2021年8月水土保持工程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3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以《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80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

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内水保〔2013〕337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91.44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21 年 9 月，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以《关于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86.67 公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3 月，监测单位水利部沙棘开发管理中心（水利部水土保持植物开发管理中心）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拦渣率 98%，扰动土地整治率 99.38%，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44%，土壤流失控制比 0.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47%，林草覆盖率 26.29%。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1 年 9 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产品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

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落实了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具备正常运行条件；工程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强贵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环保处长		建设单位
成 员	刘雅娟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邢恩德	水利部牧区水利科学研究所	高 工		特邀专家
	于文军	通辽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高 工		
	刘 超	霍林郭勒市水保站	工程师		
	赵一龙	通辽市青山水土保持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马莉红	中水环球（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陶中元	中水环球（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工程师		

	马馨蕊	水利部沙棘开发管理中心 (水利部水土保持植物开发 管理中心)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殷丽强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 术有限公司	高 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渤洋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 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景福文	河南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刘现曾	山西中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连发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军	公主岭市天宝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